

证券代码: 300158

证券简称: 振东制药

公告编号: 2022-057
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及视频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- 4、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参与度，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，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召开时间: 2022 年 9 月 6 日下午 14:3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: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2

年9月6日上午9:15-9:25, 9:30-11:30和下午13:00-15:00;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2年9月6日9:15-15:00。

3、召开地点: 山西省长治市上党区光明南路振东科技园

4、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

5、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
6、主持人: 董事李静女士

7、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8人, 代表股份308,983,771股, 占公司总股份的30.0716%。其中: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人, 代表股份306,352,171股, 占公司总股份的29.8155%。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2人, 代表股份2,631,600股, 占公司总股份的0.2561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3人, 代表股份2,770,100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2696%。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, 代表股份138,500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13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2人, 代表股份2,631,600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2561%。

8、公司部分董事、全体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,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(其中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线上视频方式出席)。

9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及视频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07,586,27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477%；反对 1,39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510%；弃权 4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3%。此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1,372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.5506%；反对 1,39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0.3014%；弃权 4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48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《法律意见书》。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《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

议》；

2.《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关于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6 日